

豫章叢書

第卅四册

豫

章

焚

書

第廿四冊

通鑑問疑

丙辰冬月
于南自復廬

資治通鑑問疑

劉義仲壯與

秘書丞高安劉公諱恕字道原嘗同司馬公修資
治通鑑司馬公深畏愛其博學每以所疑問焉秘
丞公未冠登第名動京師文行並高意氣偉然然
以直不容於世論次一家之書欲爲萬世之傳固
已負其初心而書未及成捐棄館舍後世又未必
知秘丞公於通鑑嘗預有力焉也秘丞公有子曰
義仲傷其先人功之不彰而幼侍疾家庭嘗備聞
餘論乃纂集其與司馬公往復相難者作通鑑問

疑

道原嘗謂司馬君實曰正統之論興於漢儒推五行相生指璽綬相傳以爲正統是神器大寶必當檻喉而奪之則亂臣賊子釋然得行其志矣若春秋無二王則吳楚固周諸侯也史書非若春秋以一字爲褒貶而魏晉南北五代之際以勢力相敵遂分裂天下其名分位號異乎周之於吳楚安得彊拔一國謂之正統餘皆指爲僭僞哉况微弱自立者不必書爲僭背君自立者不必書爲逆其臣子所稱亦從而稱之乃深著其僭逆也

君實曰道原言諸國名號各從臣子所稱固爲通論
然修至十六國有修不行者至如乞伏國仁初稱單
于符登封爲苑川王乾歸稱河南王前秦封爲金城
王又封隴西王進封梁王前秦滅乃稱秦王後降於
後秦已而逃歸復稱秦王又降於秦爲河南王熾磐
亦稱河南王又復稱秦王呂光初稱酒泉公改稱三
河王後乃稱涼王禿髮烏孤初稱西平王改稱武威
王利鹿孤稱河西王傉檀稱涼王後去王號王號津逮本誤
作年降于秦旣而復稱涼王段業稱涼王沮渠蒙遜
殺業自稱張掖公改稱河西王魏封爲涼王若此之

類當稱何國若謂之河南隴西乃是郡名若謂之秦涼則非其所稱又國號屢改若不著名知復爲誰又匹夫妄自尊大卽因其位號稱之則王莽公孫述亦不當稱姓名也今欲將吳蜀十六國及五代偏據者皆依三十國春秋書爲某主某

津逮本主下脫某字

但去其僭

僞字猶漢書稱趙王歇韓王信也至其死則書曰卒

謚曰某皇帝廟號某祖某宗獨南北朝書某主而不

名其崩薨之類從舊史之文不爲彼此升降如此以

理論之雖未爲通然非出己意免刺人眼耳不然則

依宋公明紀年通譜以五德相承晉亡之後元魏繼

之黜宋齊梁陳北齊朱梁皆如諸國稱名稱卒或以

朱梁比秦居木火之間及比王莽補無王之際亦可

也五德

五德下津逮本多一之字疑當作五德之說

固知出於漢儒猶

津逮本

是依並

依並作並依

天道以斷人事之不可斷者耳

道原曰晉元東渡南北分疆魏周據中國宋齊受符

璽互相夷虜自謂正統則宋齊與魏周勢當兩存之

然漢昭烈竄於

津逮本無於字

巴蜀似晉元吳大帝興於江

表似後魏若謂中國有主蜀不得紹漢爲僞則東晉

非中國也吳介立無所承爲僞則後魏無所承也南

北朝書某主而不名魏何以得名吳蜀之主乎

君實曰光因道原言以吳蜀比南北朝又思得一法
魏吳蜀宋齊梁陳後魏秦夏涼燕北齊後周五代諸
國名號均敵本非君臣者皆用列國之法歿皆稱祖
王公稱卒周秦漢晉隋唐嘗混一天下傳祚後世其
子孫微弱播遷承祖宗之業有紹復之望欲全用天
子法以統臨諸國沒則稱崩王公稱薨東晉恭帝恭帝
作元帝以前稱崩薨而名列國劉備雖承漢後不能
紀其世次猶宋高祖稱楚元王後李昇稱吳王恪後
是非不可知不得與漢光武晉元帝爲例

道原曰嘗混一海內者并其子孫用天子法未嘗相

君臣者從列國法此至當之論也然以晉元比光武
茲事恐未當晉失其政五胡紛擾天命不常惟歸有
德若東晉德政勝則僭僞之主必復爲臣僕而東晉
與諸國異名號並正朔是德政不相勝也吳嘗稱臣
于魏魏不能混壹四海不得用天子法而東晉僻在
江南非魏之比又諸國符健姚萇慕容垂等與東晉
非君臣東晉乃得用天子之法乎若秦夏涼燕及五
代諸國雖僭竊名號皆繼踵撲滅其興亡異於吳蜀
南北朝此黜之不當疑也

君實曰道原黜秦夏涼燕及五代諸國愚慮所不到

者然欲使東晉與五胡並爲敵國則與光所見異晉
元乃高祖曾孫瑯琊嫡嗣其鎮建業加鎮東皆西朝
詔除也懷愍旣死賊庭天下推戴元帝者時宗室領
藩鎮最親

最親下津逮本有者字

疆盛

帝下者字當移在盛字下

元帝而已

晉嘗奄有四海兼制夷夏符姚慕容垂等雖身不臣
晉其父祖皆晉臣而東晉之視符姚猶東周之視吳
楚也魏吳俱爲列國豈能相臣吳稱臣于魏猶句踐
之事夫差石勒之事王浚非素定君臣之分者也然
不知晉武帝隋文帝之初當稱

津逮本無此二字

吳主陳主當

稱吳王皓陳王叔寶蕭琮附庸爲當名否晉未平吳

之前欲如魏世與吳抗敵

抗敵下津逮本脫五十一字混爲一節

爲列

國之制平吳後乃用天子之制宋受禪以後至隋平陳以前復用列國之制亦以其本非君臣故也

道原曰晉未平吳與吳抗敵宜如魏世用列國法晉傳於宋宋傳於齊齊傳於梁梁傳於陳當用宋齊梁陳年號以紀諸國事迹陳亡之後用隋年號隋未平陳以前稱陳主而不名蕭瑒爲後周附庸與梁陳非君臣梁不當名蕭瑒也

君實曰漢有國邑者則曰封某王

某王津逮本誤某主

某侯無

國邑者則曰賜爵關內侯魏晉王侯率皆虛名若云

無國邑則亦有就國者沈慶之以始興優近求改封
南海是食國租稅也若云有國邑則有封境外郡縣
者如未有始平王魏有廣陵王廣陵王下也不知當
書封某王侯當書賜爵某王侯

道原曰南北朝諸王雖不就國皆有國邑國官宋孝
武大明中分實土郡縣爲僑縣境宋志雍州有始平
郡青州有大原郡荊州有河東郡皆僑郡也齊志秦
州有始平郡故宋有始平王魏志豫州有廣陵郡故
魏有廣陵王恐不可云賜爵當云封某王侯也

君實曰凡用天子法者所統諸侯皆應應津逮本
作用誤稱

薨而晉書帝紀惟親王三公及二王後稱薨餘雖令僕方伯開府如羊祜杜預之徒亦止稱卒隋書帝紀內史令納言及封國公郡公者亦稱卒惟親王三公及開府儀同三司稱薨新舊唐書令僕中書令侍中平章事參知機務政事皆稱薨若依古禮五等稱薨則晉惠帝時令長卒伍皆有爵邑不可槩槩津逮本誤蓋稱薨也西晉荀勗等爲尙書令中書監令雖用事不謂之宰相東晉庾亮何充等始謂之宰相欲自晉以後惟王爵及三公宰相稱薨餘皆稱卒南北朝王公亦稱卒至隋則令僕內史令納言爲宰相至唐則平章

事爲宰相三師三公皆爲散官欲皆書

書津逮本誤以爲薨

可乎

道原曰周秦漢魏諸侯稱薨至晉以後惟王爵及三

公宰相稱薨或薨或卒於例未均

均津逮本誤勻不如用陸

涑例諸臣

諸臣二字津逮本無

皆稱卒

君實曰諸臣稱卒誠爲確論但恨已進者周秦漢紀

不可請本追改其晉隋唐紀欲

津逮本無欲字

除諸王三公

三師稱薨餘雖宰相亦稱卒尙書令僕及門下中書

權任所在謂之宰相終非正三公也

道原曰散官若亦稱薨宰相不應稱卒君實曰然

津逮

本無君實
曰然四字

君實又

津逮本無又字

曰長厯景平二年正月丁巳朔二月

丁亥朔後魏書紀

津逮本紀下有志字

是歲不日食道原於長

編何故書景平二年二月癸巳朔日有食之

道原曰宋高祖紀永初二年正月甲辰朔景平元年

正月己亥朔皆與劉仲更厯合舊本八月乙未朔九

月當乙丑朔誤作辛丑十月甲午朔誤作庚午十一

月甲子朔誤作庚子十二月癸巳朔不誤十二月癸

巳則二年正月當癸亥朔二月癸巳朔三月壬戌朔

舊本乃誤作正月丁巳二月丁亥三月丙戌至四月